

桓台县教育和体育局文件

桓教体字〔2020〕100号

桓台县教育和体育局 关于实施专业技术岗位分级聘任的指导意见

为深化我县教育和体育系统人事制度改革，充分调动教职工的积极性，经研究，决定在全县教育和体育系统实施专业技术岗位分级聘任，并根据中共山东省委组织部、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山东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竞聘上岗办法的通知》（鲁人社发〔2019〕39号）、桓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桓台县事业单位岗位设置、竞聘管理办法的通知》（桓人社发〔2019〕35号）等文件精神，制定如下指导意见。

一、总体要求

明确岗位职责，实施动态管理，加强聘后考核，完善“职务能上能下，待遇能升能降”的聘任激励机制，调动广大教职工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

二、聘任原则

公开竞争、按需设岗，综合评价、择优聘任，注重一线、突

出实绩。

三、实施范围及聘期

实施范围为全县教育和体育系统在编在岗的专业技术人员，聘期为一学年。

四、岗位等级及数量

(一) 岗位类别

主系列专业技术岗位和辅助系列专业技术岗位。

(二) 岗位等级

专业技术岗位分为十三个等级：正高级岗位一至四级，专业技术三级岗位由县人社局统筹核准聘用，高级岗位五至七级，一级岗位八至十级，二级岗位十一至十三级（十三级为员级岗位）。

(三) 岗位数量

岗位数量以人社部门备案的数量为准。（见附件：1）

五、竞聘条件

竞聘较高等级岗位的专业技术人员，首先应符合基本条件，同时还应符合竞聘等级岗位规定的相关条件。

(一) 基本条件

1. 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品行，无违法违纪（包括严重的教学事故）行为；工作人员正在接受立案审查和停职审查期间，不得参加竞聘上岗；

2. 继续教育学分符合相关规定；

3. 适应岗位要求的身體条件；

4. 具备学校（事业单位）工作实际的其他条件。

（二）竞聘等级岗位条件

1. 竞聘高一级专业技术岗位应在教育教学一线且符合最低任职年限要求。

（1）由专业技术十二级岗位竞聘到专业技术十一级岗位，其在专业技术十二级的任职年限不少于2年；

（2）由专业技术十级岗位竞聘到专业技术九级岗位，其在专业技术十级岗位的任职年限不少于2年；

（3）竞聘专业技术八级岗位，其在专业技术九级岗位的任职年限不少于2年；

（4）由专业技术七级岗位竞聘到专业技术六级岗位，其在专业技术七级岗位的任职年限不少于2年；

（5）竞聘专业技术五级岗位，其在专业技术六级岗位的任职年限不少于2年。

2. 专业技术岗位一般实行逐级竞聘，业绩显著、贡献突出、行业和群众公认的高水平人才，可越一级竞聘，越级竞聘须从严掌握。专业技术岗位工作人员在上一个聘期考核合格且聘期内连续三年考核被确定为优秀档次，或上一个聘期内获得记功以上奖励的，可参加越级竞聘。

3. 乡镇“直评直聘”特设岗位仅在中级的十级岗位、副高级的七级岗位、正高级的四级岗位使用。在常设岗位出现空缺时，已聘用的乡镇“直评直聘”特设岗位人员与常设岗位人员具有同

等参加分级竞聘的资格。乡镇“直评直聘”特设岗位人员通过分级竞聘需调整到常设岗位的，不再占用特设岗位，原特设岗位予以核减。

六、竞聘组织及要求

（一）成立工作机构。学校按程序成立竞聘上岗领导小组（成员由单位负责人及人事、纪检监察、工会负责人和教职工代表组成），负责本单位竞聘上岗方案的拟定和组织实施。领导小组下设聘用工作机构，具体负责竞聘上岗工作的组织实施。同时成立7人以上组成的专家推荐委员会（其中在高级专业技术岗位专职从事专业技术工作的人员一般不少于三分之二）。专家推荐委员会负责对竞聘推荐人员进行综合评价并提出推荐意见。专家推荐委员会和竞聘上岗领导小组成员不能交叉兼任，且实行回避制度。

（二）制定竞聘方案。学校竞聘上岗领导小组按照文件规定要求，制定岗位竞聘方案。竞聘方案主要内容包括成立工作机构、竞聘范围、竞聘岗位及数量、岗位职责、岗位条件、竞聘办法和时间安排等事项。方案经全体教职工代表大会表决通过（学校教职工人数少于100人的需全体教职工大会表决通过，通过率须达到85%以上），并报教育主管部门备案后实施。

七、竞聘程序

（一）公布岗位。学校竞聘上岗领导小组公布岗位数量及岗位职责、岗位聘任条件等事项。

（二）个人申请。专业技术岗位工作人员根据岗位聘任条件，

由个人书面向学校竞聘上岗领导小组提交岗位竞聘申请。

（三）竞争推荐。专家推荐委员会对参加竞争推荐人员进行资格审查和综合评价，提出推荐意见。

（四）确定人选。学校竞聘上岗领导小组根据专家推荐委员会提出的推荐意见，讨论研究确定岗位拟聘人员名单。

（五）公开公示。对岗位拟聘人员进行公示，公示期一般不少于5个工作日。公示期内，若有异议，可向竞聘上岗领导小组提出。

（六）报批备案。拟聘用结果公示无异议后，聘用单位应在20个工作日内将聘用结果报教育主管部门和人社部门备案。备案后，聘用单位和聘用人员应依据竞聘结果对聘用合同的相关内容及时进行变更。

八、组织领导及管理

（一）加强组织领导。岗位聘任是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的重要内容，涉及面广，政策性强，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切实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实施。要增强工作透明度，做到政策公开、过程公开、结果公开，保证教职工的知情权、参与权、选择权和监督权。严肃工作纪律，对违反政策规定、弄虚作假、营私舞弊的直接责任人及相关负责人，按照有关规定给予严肃处理。

（二）严格聘后管理。在聘期内受聘人员应自觉按照聘用合同条款，认真履行岗位职责，完成岗位工作任务。学校要加强对受聘人员的日常管理和聘期考核，日常管理要做到及时监督和督

促。聘任期满，聘用单位应对受聘人员完成岗位职责情况进行全面考核，作为下一轮岗位聘用的依据。对不能履行岗位职责、违反教师职业道德及教师队伍相关管理规定的受聘人员，依据有关规定对其作出相应处理。

附件：桓台县教育和体育局 2020 年分级竞聘核岗表

桓台县教育和体育局

2020 年 9 月 1 日



附件：

桓台县教育和体育局 2020 年分级竞聘核岗表

单位	副高				中级				初级		
	小计	五级	六级	七级	小计	八级	九级	十级	小计	十一级	十二级
一中	128	26	51	51	214	64	86	64	73	36	37
二中	107	21	43	43	178	53	71	54	59	29	30
渔洋	54	11	21	22	90	27	36	27	30	15	15
职专	61	12	24	25	101	30	40	31	34	17	17
实中	32	6	13	13	81	24	32	25	46	23	23
实验初中	34	7	13	14	85	25	34	26	47	23	24
世纪	29	6	11	12	72	22	28	22	40	20	20
城南初中	32	6	13	13	79	24	31	24	44	22	22
一中附属初中	27	5	11	11	68	20	27	21	38	19	19
索镇初中	27	5	11	11	67	20	27	20	36	18	18
唐山初中	29	6	11	12	73	22	29	22	41	20	21
新城初中	16	3	6	7	40	12	16	12	21	10	11
田庄初中	24	5	9	10	61	18	24	19	34	17	17
马桥初中	26	5	10	11	65	19	26	20	35	17	18
荆家初中	21	4	8	9	52	16	20	16	29	14	15
果里初中	32	6	13	13	80	24	32	24	44	22	22
起凤初中	29	6	11	12	73	22	29	22	41	20	21
实小	6	1	2	3	32	9	13	10	24	12	12
一小	6	1	2	3	31	9	12	10	24	12	12
二小	13	3	5	5	66	20	26	20	51	25	26
城南小学	12	2	5	5	59	18	23	18	45	22	23
一中附属小学	11	2	4	5	56	17	22	17	44	22	22
实验学校小学	16	3	6	7	82	25	32	25	64	32	32
索镇小学	10	2	4	4	48	14	19	15	36	18	18
唐山小学	12	2	5	5	62	19	24	19	49	24	25
新城小学	7	1	3	3	37	11	15	11	28	14	14
田庄小学	7	1	3	3	36	11	14	11	28	14	14
马桥小学	11	2	4	5	54	16	21	17	41	20	21
荆家小学	8	2	3	3	39	12	15	12	29	14	15
果里小学	19	4	7	8	95	28	38	29	73	36	37
起凤小学	12	2	5	5	59	18	23	18	46	23	23
体校	3	1	1	1	8	2	3	3	4	2	2
实幼	9	2	3	4	43	13	17	13	33	16	17
特教	4	1	1	2	11	3	4	4	6	3	3
合计	874	172	342	360	2297	687	909	701	1317	651	666

桓台县教育和体育局办公室

2020 年 9 月 1 日印发